建立专业人士月度费用及中期申请程序的BNC送达证明

案件 26-18325 · 案卷 #0153 · 原文提交日期 2026-08-19

逐页中文翻译

本文件由 AI 翻译并重新排版，仅供辅助阅读，不构成法律意见。poolin.info 是非官方网站，不代表 Poolin、Verita 或法院；不保证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AI 可能产生错误或幻觉，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原文页码指从 PDF 首页开始的物理页，含封面与附录；译文页数可能不同。

对应原文第 1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法院

符合 D.N.J. LBR 9004-1(b) 的标题，由书记员于 2026年8月17日 归档
ARCHER & GREINER, P.C.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法院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获准临时出庭）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电话：(856) 795-2121
传真：(856) 795-0574
电子邮件：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债务人律师

第 11 章
关于：
案号 26-18325 (EJO)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1
（联合管理）
债务人。
法官：Eamonn J. O’Hagan

行政费用命令：（I）确立由本法院命令聘任的专业人士之临时报酬核准及费用偿还程序，并（II）授予相关救济

下页所载、编号为第 (2) 页至第 (10) 页的救济内容，

兹予命令。
日期：2026年8月17日

1
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债务人，以及各债务人联邦纳税识别号码后四位如下：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一家新加坡

私人有限公司；Lonestar Dream Inc. (5105)；以及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债务人在本第 11 章案件中的送达地址为：c/o Michael DuFrayne，CRO，2564 US Highway 1，PMB #16884166，Lawrence，NJ 08648。

232395341 v2

26183252608190000000000007

原文图示 / 勾选参考；以官方原文为准。以下为本物理页的原始图像，不代表其内容已经翻译或获真实性认证。

Docket #0153 Date Filed: 08/19/2026

Order Filed on August 17, 2026
by Clerk
U.S. Bankruptcy Court
District of New Jersey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COURT
DISTRICT OF NEW JERSEY

Caption in Compliance with D.N.J. LBR 9004-1(b)

ARCHER & GREINER, P.C.
Stephen M. Packman, Esq.
Douglas G. Leney, Esq.
Natasha M. Songonuga, Esq.
Alexander J. Andrews, Esq. (Admitted *PHV*)
1025 Laurel Oak Road
Voorhees, NJ 08043
Telephone: (856) 795-2121
Facsimile: (856) 795-0574
Email: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andrews@archerlaw.com

Attorneys for Debtors

In re: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et al.*,[1]

Debtors.

Chapter 11

Case No. 26-18325 (EJO)

(Jointly Administered)

Judge: Eamonn J. O'Hagan

ADMINISTRATIVE FEE ORDER (I) ESTABLISHING PROCEDURES FOR THE ALLOWANCE AND PAYMENT OF INTERIM COMPENSATION AND REIMBURSEMENT OF EXPENSES OF PROFESSIONALS RETAINED BY ORDER OF THIS COURT, AND (II) GRANTING RELATED RELIEF

The relief set forth on the following pages, numbered two (2) through ten (10), is

ORDERED.

DATED: August 17, 2026

Honorable Eamonn J. O'Hagan
United States Bankruptcy Judge

[1] The Debtors in these Chapter 11 Cases, along with the last four digits of each Debtors' federal tax identification number, are: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Company; Lonestar Dream Inc. (5105); and Lonestar Taproot LLC (4118). The location of the Debtors' service address for purposes of these Chapter 11 Cases is: c/o Michael DuFrayne, CRO, 2564 US Highway 1, PMB #16884166, Lawrence, NJ 08648.

232395341 v2

26183252608190000000000007

对应原文第 2 页

（第2页，共10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行政费用命令：（一）建立由本法院命令聘任的专业人士临时报酬和费用补偿的核准及支付程序，以及（二）给予相关救济

在审议债务人提交的关于作出行政费用命令的动议时，（一）

建立由本法院命令聘任的专业人士临时报酬和费用补偿的核准及支付程序，以及（二）给予

相关救济（“动议”）2，该动议由上述标题所列债务人及占有中债务人（统称为“债务人”）提出；并在审阅 Michael DuFrayne 就债务人第11章申请及首日动议所作声明 [ECF 编号2]（“首日

声明”）后；并且本法院依据28 U.S.C. §§ 157 和 1334 以及《美国新泽西州联邦地区法院参照移送常设命令》，对本事项享有管辖权，该常设命令于1984年7月23日签发，并于2025年6月6日修订（Bumb 首席法官）；并且本法院可作出与《美国宪法》第三条一致的终局命令；并且本法院认定，根据28 U.S.C. §§ 1408 和 1409，本程序及该动议在本地区的审判地适当；并且本法院认定，债务人对该动议的通知及就该动议举行听证的机会适当，且在当时情形下无需提供其他通知；并且本法院认定，动议中及听证会上所述的法律和事实依据足以证明准予此处所授救济的正当理由；并且在本法院面前进行全部程序之后；并在充分审议且有充分理由成立后，现命令如下：

1。现按本文件所述准予该动议。

2
本文件中使用但未另行定义的大写术语，其含义以动议中的定义为准。

232395341 v2

对应原文第 3 页

（第3页，共10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行政费用命令（I）建立本法院任命专业人士的中期报酬及费用报销批准和支付程序，并（II）授予相关救济

2。除非本法院批准保留特定专业人士的命令另有规定，依据《破产法典》第11章案件中，所有根据《破产法典》第327条并在适用范围内根据第328(a)条及第1103条受聘的专业人士，均可依照以下程序按月申请报酬（以下简称“报酬程序”）：

(A) 月度费用报表。

1。不迟于请求报酬之月份之后的当月第二十五（25th）日，依据本命令寻求报酬的每一专业人士必须通过电子传输、专人递送、隔夜递送，或依法院指示的任何方式，提交并送达一份月度费用及开支报表（“月度费用报表”）给以下各方（统称“通知各方”）：

i. 债务人，由 Michael DuFrayne，CRO，DuFrayne, LLC 转交，
550 Exton Commons，套房55，Exton，PA 19341；

ii. 债务人的拟聘律师，Archer & Greiner, P.C.，
1025 Laurel Oak Road，Voorhees，NJ 08043，收件人：Steven
M. Packman (spackman@archerlaw.com) 和 Alexander J. Andrews (aandrews@archerlaw.com)；

iii. 美国受托人办公室，第3区，新泽西地区，收件人：Jeffrey M. Sponder
(jeffrey.m.sponder@usdoj.gov) 和 Rachel Wolf
(Rachel.wolf@usdoj.gov)；

iv. 在这些案件中被任命的任何法定委员会的律师；

232395341 v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4 页

（第4页，共10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行政费用命令：（一）建立由本法院命令聘任的专业人士临时报酬和费用补偿的核准及支付程序，以及（二）给予相关
救济

v. 任何已知的有担保债权人及其律师；

vi. 任何请求收到所有程序通知的当事方；以及 vii. 法院指定的任何其他当事方。

2。除授权该专业人士受聘的命令另有规定外，每一专业人士的月度费用报表必须符合《地方法规》2016-1和2016-3，并应附带一份月度发票，其中载明费用和支出的详细情况，说明该专业人士依据《破产法典》、《破产规则》、《地方法规》以及美国受托人办公室制定的指南（“UST 指南”）所发生的费用和支出。

3。在未实际处理这些第11章案件的情况下用于旅行的时间，应按该专业人士正常小时费率的百分之五十（50%）计费。

4。除授权该专业人士受聘的命令另有规定外，所有计时人员均必须按每位个人同时记录工时，工时精确到十分之一（1/10th）小时。

5。除授权该专业人士受聘的命令另有规定外，所有月度费用报表均应符合《破产法典》、《破产规则》、UST 指南及适用法律。

（B）异议。对月度费用报表的异议，必须不迟于送达该月度费用报表后十四(14)日，向相关专业人士及通知方提交并送达（“异议截止日”）。异议应陈述异议的性质以及有争议的费用和支出金额。异议理由可以包括：（i）债务人未能及时提交月度经营报告；

232395341 v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5 页

以及（ii）债务人未能依据28《合众国法典》第1930编保持行政费用和费用的最新支付状态。

（C）付款。

1。在异议期限届满时，专业人士可向通知各方提交并送达地方法院表格《无异议证明》或地方法院表格《部分异议证明》，然后就未受异议影响的费用领取百分之八十（80%）以及百分之百（100%）的开支。除非且直至该专业人士的聘任经法院批准，否则不得向该专业人士支付任何款项。专业人士可在其下一次中期或最终费用申请中申请获准领取未受异议影响的其余百分之二十（20%）费用。如果专业人士就某一特定月度费用报表收到异议，债务人应暂扣该异议所针对的月度费用报表对应部分的付款，并立即按照本条所载比例支付其余费用和支出。

2。如果各方解决了异议，并且适用的专业人士向通知各方提交并送达一份声明，说明该异议已撤回并载明解决条款，则债务人可按照第（C）(1)款支付不再受异议影响的该部分月度费用
报表。

3。如果各方未能在异议期限届满后十四（(14)）个日历日内解决异议，则专业人士可选择：（i）就该异议提交答复，并附带就该异议所适用的费用和开支提出支付请求，并以至少十四（(14)）个日历日的通知安排听证；或者（ii）暂不领取这些费用和开支，直至下一次中期或最终费用申请，或法院指示的其他日期。

（D）费用申请。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6 页

（第6页，共10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行政费用命令（I）确立由本院命令聘任的专业人士之中期报酬和费用报销的允许及支付程序，以及（II）授予相关
救济

1。根据本命令已收到月度付款的任何专业人士，必须在每四个月的间隔（各称为一个“中期费用期间”）或法院指示的其他间隔，依据《破产法》第331条向通知各方提交并送达一份中期申请，请求核准在适用期间出具的月度费用报表中所列费用及开支的报酬和报销（“中期
费用申请”），除非该专业人士与美国受托人另有约定。

2。中期费用申请必须在申请请求核准费用和报销开支所针对的中期费用期间结束后四十五（45th）日当日或之前提交并送达。中期费用申请必须包括所请求事项所涉月度费用报表的摘要，以及法院要求或《破产法》、《破产规则》、适用的第三巡回法院法律、地方法院规则和UST
指南所要求的任何其他信息。

3。就月度费用报表提出异议的送达，不得损害异议方就依照《破产法》向法院提出的任何中期费用申请或最终费用申请基于任何理由提出异议的权利，无论该理由是否已在异议中提出。任何通知方未就月度费用报表提出异议，不得构成任何形式的权利放弃，也不得损害该通知方就随后依照《破产法》和适用规则向法院提出的任何中期费用
申请或最终费用申请提出异议的权利。

4。就特定月度费用报表而言，异议的待决状态，或法院作出认定先前支付的报酬或开支报销不当的命令，并不会使专业人士失去今后按照上述规定领取报酬或获得开支报销的资格，除非法院另有命令。

232395341 v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7 页

（第7页，共10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等
案号：26-18325
命令标题：行政费用命令（I）确立由本院命令聘任的专业人士之中期报酬和费用报销的允许及支付程序，以及（II）授予相关
救济

5。任何未能在到期时提交中期费用申请的专业人士，在提交该中期费用申请之前，均无资格根据报酬程序继续领取进一步的中期费用或开支付款。

6。无论是（a）根据报酬程序就中期报酬和费用报销支付或未支付全部或部分款项，还是（b）就任何月度费用报表或任何中期费用申请提交或未提交异议，均不对任何利害关系方或法院就专业人士最终报酬和费用报销申请具有约束力。

7。任何通知方均可要求专业人士以双方均可接受的可电子排序格式提交月度费用报表或中期费用申请。

3。债务人应在其月度经营报告中列明向专业人士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详细说明支付给每一名专业人士的金额。

4。所有作为律师事务所的专业人士应作出合理努力，以遵守《审查报酬及费用报销申请指南》

依据11《合众国法典》第330条，由参与较大第11章案件的律师提交，自2013年11月1日起生效，并与将在这些第11章案件中提交的任何月度费用报表、中期费用申请及最终费用申请相关。所有作为律师事务所的专业人士应向美国受托人办公室提供任何及所有月度费用报表、中期费用申请及最终费用申请的“LEDES”格式版本。

5。本案中任命的任何法定委员会的每一名成员均可提交费用报销报表（不包括个别成员的第三方律师费用

232395341 v2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8 页

委员会成员）及证明凭证提交给任何该等委员会的律师，由该律师收集并提交委员会成员的报销请求；但该等报销请求必须符合报酬程序。为免生疑，本规定仅允许委员会成员请求报销，不延及任何声称代表该委员会成员行事的代表。

6。本命令中规定的期间应依照破产规则 9006(a) 计算。

7。向专业人士支付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在依据本法院最终命令获准之前，均可被追缴返还。

8。尽管本命令授予了救济并采取了任何依此救济而采取的行动，本命令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被视为：(a) 承认针对债务人的任何主张在《破产法》或其他适用的非破产法下的金额、依据或有效性；(b) 认定、承认或认定任何特定主张属于行政费用债权、其他优先债权，或属于本动议或授予本动议所请求救济的任何命令中所指明或定义的其他类型；(c) 承诺或要求支付任何特定主张；(d) 根据《破产法》第 365 节请求或授权承担或转让任何协议、合同或租赁；(e) 承认某合同系《破产法》第 365 节项下的待履行合同，或该合同在申请日之前已终止或到期；(f) 承认债务人财产中任何财产上的任何留置权、担保权益或其他负担的有效性、优先顺位、可执行性或完善性，并且债务人明确保留其对以下事项提出异议的权利：范围、有效性、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9 页

（第9页，共10页）
债务人：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等。
案件编号：26-18325
命令标题：管理费命令（I）确立由本法院命令聘任之专业人士的临时报酬及费用报销的核准与支付程序，以及（II）授予相关救济

或完善，或寻求避免所有此类留置权；（g）放弃或限制债务人或任何其他利害关系方就任何请求或基于任何理由对任何请求提出争议，或根据《破产法》或任何其他适用法律针对任何人或实体主张任何权利的任何请求、诉因或其他权利；或（h）放弃或限制债务人在《破产法》或任何其他适用法律下的权利，且债务人明确保留其就上述一切事项的权利。

9。本命令、本动议或根据本命令采取的任何行动，均无意且不应：（a）赋予任何第三方任何权利或救济；（b）授予任何一方第三方受益人的地位；（c）可由任何第三方强制执行；或（d）提高任何个人或实体持有的任何请求的地位。本文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视为将任何请求的优先顺位由申请前请求转变为行政费用请求。

10。任何一方均可在通知美国

受托人、债务人律师以及在本章

11案件中的任何法定委员会所任命的律师。

11。根据《破产地方法规》9013-1(a)(3)的规定，任何动议须附法律备忘录的要求，兹因本动议的内容而视为已满足，或在其他方面予以豁免。

12。依照其中所述，对该动议的通知应视为对此类动议的充分且适当通知，且《破产规则》6004(a)及地方法规的要求因该通知而得到满足。

232395341 v2

对应原文第 10 页

13。尽管任何破产规则另有相反规定，本命令的条款和条件在作出后即刻生效并可执行。

14。债务人获授权按照本动议采取一切必要行动，以实施本命令授予的救济。

15。本法院对与本命令的实施、解释和执行有关或由此产生的所有事项保留专属管辖权。

232395341 v2

对应原文第 11 页

美国破产法院
新泽西州地区法院
关于： 案号 26-18325-EJO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第 11 章
债务人
通知证明

地区/分部：0312-3 用户：admin 第1页，共2页

收件日期：2026年8月17日 表格编号：pdf903 通知总数：1

本证明书中使用以下符号：
符号 定义
+ 标注“+”的地址已通过补充 ZIP、补充邮政编码后四位以补全该邮政编码 +4，或更正错误的 ZIP 进行了修正。USPS 规定要求自动化兼容邮件显示正确的 ZIP。

由破产通知中心于 2026年8月19日 通过普通邮件向下列个人/实体发送了通知：

收件人编号 / 收件人姓名及地址
db +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2564 US Highway 1, Unit 107, PMB #168841116, Lawrence, NJ 08648-4100

合计： 1

由破产通知中心通过电子传输向下列个人/实体发送了通知。
电子传输包括通过电子邮件（Email/text 和 Email/PDF）以及电子数据交换（EDI）发送通知。
无

被跳过的收件人
由于地址无法投递、*与上方所列地址重复、*P 与优先地址重复，或## USPS 的转寄指示已过期，以下地址未收到本破产通知。
无

通知证明
我，Gustava Winters，声明在伪证处罚下，我已按所示方式将所附文件送达上述列明实体，并已编制本通知证明，据我所知和所信，其内容真实且正确。

仅限债权人会议通知（官方表格 309）：根据《联邦破产规则》P.2002(a)(1)，已向所列各方提供包含债务人完整社会安全号码（SSN）的通知。本法院正式副本载有按破产规则和联邦司法系统隐私政策要求作出的 SSN 遮盖版本。

日期：2026年8月19日 签名：/s/Gustava Winters

CM/ECF 电子提交通知
以下个人/实体已于 2026年8月17日 通过法院 CM/ECF 电子邮件（Email）系统按下列地址收到通知：

姓名 / 电子邮件地址
Bradford J. Sandler
代表债权人委员会 The Official Committee of Unsecured Creditors bsandler@pszjlaw.com
mseidl@pszjlaw.com;abates@pszjlaw.com

Douglas G. Leney
代表债务人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dleney@archerlaw.com ahuber@archerlaw.com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Evan Lazerowitz
代表债权人 Liu Xian Xing and Chen Hua Yuan elazerowitz@rc.com

Evan Lazerowitz
代表债权人 Xian Xing Liu & Hua Yuan Chen elazerowitz@rc.com

Jason Louis Libou
代表利害关系方 Thor CALAP LLC jlibou@wmllp.com

Jeffrey M. Sponder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

对应原文第 12 页

地区/分部：0312-3 用户：admin 第2页，共2页

收件日期：2026年8月17日 表格编号：pdf903 通知总数：1

代表美国受托人 U.S. Trustee jeffrey.m.sponder@usdoj.gov jeffrey.m.sponder@usdoj.gov

Natasha M. Songonuga
代表债务人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NSongonuga@archerlaw.com ahuber@archerlaw.com

Rachel Wolf
代表美国受托人 U.S. Trustee rachel.wolf@usdoj.gov

Rachel A. Parisi
代表利害关系方 DBR Land LLC raparisi@pbnlaw.com, mpdermatis@pbnlaw.com;pnbalala@pbnlaw.com;rlhemming@pbnlaw.com;alkernell@pbnlaw.com

Sari Blair Placona
代表债权人 Lin Liang splacona@msbnj.com

Stephen M. Packman
代表债务人 Lonestar Taproot LLC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ahuber@archerlaw.com

Stephen M. Packman
代表债务人 Poolin Technology PTE. LTD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ahuber@archerlaw.com

Stephen M. Packman
代表债务人 Lonestar Dream Inc. spackman@archerlaw.com, dleney@archerlaw.com,ahuber@archerlaw.com

美国受托人
USTPRegion03.NE.ECF@usdoj.gov

合计： 14

AI 可能出现错误或幻觉；本站不保证内容准确性、不承担内容责任。请核对官方原文及后续文件。